



陳育恆

顧問

聯絡資料

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 16-18 號新世界大廈一座 17 樓 1710-1711

+852 3468 5526

ricky.chan@cfnlaw.com.hk

業務領域

爭議解決

離婚、遺產及家事爭議

刑事訴訟

一般法律事務

語言

英語

普通話

粵語

簡介

陳育恆律師是香港城市大學法學博士 (JD) 優秀畢業生，於 2015 年在香港取得律師資格。他專注於商業訴訟及爭議解決，擁有處理各類訴訟案件的豐富經驗，包括股東爭議、公司事務、證監會監管事宜、合約糾紛、土地糾紛、樓宇管理問題、租務糾紛、債務追討及跨境訴訟。

除了民事案件外，陳律師亦擅長處理刑事案件，包括廉政公署 (ICAC)、證監會 (SFC) 及商業罪案調查科 (CCB) 的調查，以及如販毒等罪行。他亦擅長處理各類一般法律事務，涵蓋婚姻法、遺產承辦、破產、放債人索償，以及包括公司復牌及申請召開特別股東大會 (EGM) 的許可在內的各類申請。

代表性法律案例

民事訴訟 (專注於公司 / 商業訴訟)

代表案件：

- 協助準備針對香港某上市公司最終股東的索償，金額逾人民幣 7 億；
- 協助代表多家香港公司抗辯涉及逾港幣 7 億的金錢索償；
- 協助處理涉及逾美元 100 萬的仲裁程序；
- 協助準備針對某上市公司投資爭議的索償，金額逾人民幣 700 萬；
- 協助代表一家大型私人公司，就若干中國投資項目準備涉及逾港幣 2.7 億的合約違約索償；
- 協助處理有關一家國有水泥製造商大部分股份的接管及 / 或禁制令申請；
- 協助代表一家私人公司準備仲裁申請，涉及逾美元 700 萬的中國教育項目索償；
- 協助處理一系列因香港知名餅店公司股東爭議而引起的案件；
- 協助準備一宗涉及逾港幣 2.8 億的香港商業爭議案件；
- 處理一宗涉及香港著名水上餐廳的合約糾紛案件，並成功為餐廳船隻取得保全令。

其他與商業訴訟相關的申請：

- 代表個人 / 私人公司申請禁制令，以限制對方轉讓股份、召開或在董事會、周年大會（AGM）、特別股東大會（EGM）中投票，或沒收股份；
- 根據《公司條例》（第 32 章）第 177 條及《公司條例》（第 622 章）第 724 條及第 725 條（基於不公平損害理由）提出清盤呈請；
- 根據普通法及 / 或《公司條例》（第 622 章）第 732 條提出衍生訴訟 / 雙重衍生訴訟；
- 根據《公司條例》（第 622 章）第 570 條及第 610 條申請法院許可，在逾期或無法召開的情況下召開股東大會；
- 協助準備涉及衍生產品的案件（如《證券及期貨條例》（SFO）及《貨幣服務條例》（MA）對專業投資者的要求等）。

破產及清盤

處理案件類型：

- 清盤呈請 / 抗辯（基於無力償債或「公正及合理」理由）；
- 破產呈請撤銷；
- 不公平優先（涉及公司及個人） / 低價交易；
- 代表債權人在公司清盤後出席債權人會議，以代理投票 / 提交債權證明；
- 個人自願安排（IVA）申請；
- 債務舒緩計劃（DRP）；
- 破產諮詢。

商業及公司事務

- 起草各類商業協議（包括保密協議、許可協議及股東協議等）、董事會決議 / 會議記錄，以及公司章程（用於根據《稅務條例》（第 112 章）第 88 條申請慈善組織）。

刑事訴訟

- 《香港特別行政區訴莫海光及蕭健煌》（DCCC 775/2019）——成功為第二被告抗辯作偽證及詐騙指控；
- 協助處理涉及證監會（SFC）對上市公司股東及董事的調查案件；
- 處理一宗涉及 502 公斤可卡因的危險藥物販運案件的求情事宜。

專業協會和任命

- 2025 至今 - 香港律師會會員
- 2016 至今 - 香港地產代理監管局註冊地產代理

律師資格

- 2015 - 香港

學歷

- 2012 - 2013 - 香港城市大學，法律專業證書 (PCLL)
- 2010 - 2012 - 香港城市大學，法律博士 (JD) (獲頒優異成績)
- 2003 - 2004 - 香港中文大學，教育文憑 (PGDE)
- 2003 - 2004 - 香港中文大學，理學士 (榮譽學位)

工作經歷

- 2022 至今 - 顧問，陳馮吳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
- 2020 - 2022 - 顧問，黃氏律師行
- 2019 - 2020 - 顧問，私人執業
- 2017 - 2018 - 律師，李偉斌律師行
- 2013 - 2016 - 見習律師及助理律師，張嘉偉律師事務所